

刘孝标生平事迹三考

王 玫

刘孝标名峻，字孝标。为南朝梁时文学家，一生著述甚丰，然生平行迹不得其详。现据史料，略加钩沉。

一、为豫州府刑狱及西省学士考

孝标兄弟南归时间据李善注云在齐永明四年二月^①。约在此后不久孝庆先以武事为文惠太子所重^②，这给孝标带来施展才华的希望。即《梁书·刘峻传》载：“时竟陵王子良博招学士，峻因人求为子良国职，吏部尚书徐孝嗣抑而不许，用为南海王侍郎，不就。”萧子良开西邸，招天下学士，可谓一时盛事。《南齐书》卷四十《萧子良传》载：永明五年“（子良）移居鸡笼山邸，集学士抄《五经》、百家。依《皇览》例为《四部要略》千卷。招致名僧，讲语佛法，造经呗新声，道俗之盛，江左未有也。”萧子良西邸文学集团将当时江左文人罗致殆半，但徐孝嗣为何对孝标抑而不用，不明其故，大概是孝标家世贫微而文名不显。而作为报复，孝标对摆在他面前的南海王侍郎一职执意不就。

李善《文选》注曰“（孝标）后为崔豫州刑狱参军”，或是孝标求为萧子良国职而不得后之别一选择，但此事其他史传均不见记载。崔慧景任豫州刺史的时间，据《南齐书》卷三《武帝纪》云，在永明十一年二月。《资治通鉴》卷一百三十八《齐纪四》所载甚

详：武帝永明十一年春，“魏主大会公卿于经武殿，以议南伐，于淮、泗间大积马刍。上闻之，以右卫将军崔慧景为豫州刺史以备之”。崔慧景与孝标关系如何，不得其详。但崔慧景从弟崔慰祖与孝标应相处不错。《南齐书·崔慰祖传》曰：“（慰祖）好学，聚书至万卷，邻里年少好事者来从假借，日数十裘，慰祖亲自取与，未常为辞。”孝标自谓所见不博，更求异书，必向慰祖借阅，以至被慰祖目为“书淫”。慰祖对孝标之好学必为嘉许，向其从兄推荐孝标当在情理之中。孝标任豫州府刑狱参军为时多长，史无确载。《南齐书·崔慰祖传》所言：“建武中，诏举士，从兄慧景举慰祖及平原刘孝标，并硕学^③。”建武中可能孝标尚在崔慧景府中，也许不在。至此豫州刺史位置早已易人。

《梁书·刘峻传》载：“至明帝时萧遥欣为豫州，为府刑狱，礼遇甚厚。遥欣寻卒，久之不调。”《南史·刘峻传》所言与此无甚大异。然检《南齐书》之《郁林王纪》《海陵王纪》及《齐明帝纪》和《萧遥欣传》，乃隆昌元年，萧遥欣为豫州刺史。《南齐书·萧遥欣传》所记尤详：“延兴元年，高宗树置，以遥欣为持节、督兖州缘淮军事、宁朔将军、兖州刺史。仍为督豫州〔郢州〕之西阳司州之汝南二郡、辅国将军、豫州刺史，持节如故。未之任。”“未之任”乃因海陵王卒，明帝即位，延兴易元为建武。同年，（建武元年）十一月，齐明帝以辅国将军、闻喜公遥欣为荆州刺史，改封曲江公。直至东昏侯永泰元年，萧遥欣又领雍州刺史，次年即去世。由此可知萧遥欣近年并未就任豫州，而是在荆楚，拥兵居上流，与其兄遥光呼应^④。《梁书》《南史》两处均言孝标为遥欣豫州府刑狱，不明何指。但是，很有可能孝标从遥欣至雍州，并受其礼遇，从时间上说正距永元元年（499）遥欣卒前不久。豫州之说或是史家将之与崔慧景为豫州相混，也可能将萧遥昌误作萧遥欣，因建武元年以后任豫州刺史者乃萧遥昌（遥欣弟，早遥欣一年卒）。

永元元年之后，孝标“久之不调”直至天监初年，此时孝标已年逾不惑。《梁书》本传曰：“天监初，召入西省，与大学士贺踪典校秘书。峻兄时为青州刺史，峻请假省之，坐私载禁物，为有司所奏，免官。”《南史》本传所载基本同此。孝庆为青州刺史事史籍无考《文选》李善注则曰：“梁天监中，诏峻东掌石渠阁，以病乞骸骨。后隐东阳金华山。”似此所言，孝标在天监中应有两次被起用？这一问题关系到对《世说新语注》时间的判断，放在下节讨论。

据《梁书》卷四十九《文学传》曰：“高祖聪明文思，光宅区宇，旁求儒雅，诏采异人，文章之盛，焕乎俱集。每所御幸，辄命群臣赋诗，其文善者，赐以金帛，诸阙庭而献赋颂者，或引见焉。其在位者，则沈约、江淹、任昉，并以文采，妙绝当时。至若彭城到沆、吴兴丘迟、东海王僧儒、吴郡张率等，或入直文德，通宴寿光，皆后来之选也。”《梁书·到沆传》亦载：（天监元年或二年）“时文德殿置学士省，召高才硕学者待诏其中，使校定坟史，诏沆通籍焉。……（天监）三年，诏尚书郎在职清能或人才高妙者为侍郎，以沆为殿中曹侍郎。”天监初年，梁武文德殿置学士省，诏校修典籍，《隋书·经籍志》所载《寿光书苑》即梁武帝“开国初年诏修的一部类书”^⑤。当时西省学士除到沆、张率等人之外，尚有刘杳、任孝恭诸人。孝标大约在天监元年或二年（502—503）被召入西省。

《南史》孝标本传记载了一起“锦被”事件，极有可能发生在孝标入西省典校秘书之时。《南史》原文曰：“武帝每集文士策经史事，时范云、沈约之徒皆引短推长，帝乃悦，加其赏赉。会策锦被事，咸言已罄，帝试呼问峻，峻时贫悴冗散，忽请纸笔，疏十余事，坐客皆惊，帝不觉失色。自是恶之，不复引见。”于此看来，此时范云尚未辞世（范云卒于天监二年），至少距范云去世不久。而“贫悴冗散”恰可见孝标因“久之不调”的精神面貌。

二、《世说新语注》与《类苑》编撰时间考

孝标一生有两大著述，一是《世说新语注》，另一是编撰《类苑》，前者引经史杂著四百余种，诗赋杂文七十余种^⑥，后者全书一百二十卷。两者皆是孝标南归后所作，但确切时间颇有争议，《世说新语注》尤然。有认为《世说注》作于天监初年入西省典校秘书之时，理由是《世说新语》注引书如此浩博，非借助皇家秘阁藏书而不能为也^⑦。另有一说实际默认孝标一生有两次受武帝之召。天监初年入西省后，孝标又曾为安成王户曹参军，奉安成王之命抄录事类，编撰《类苑》。后又被武帝以文学之士召用，《世说注》约作于此时，理由是《世说》刘注中曾多次自称“臣”，故应是奉敕之作，但《世说注》完成的时间晚于此^⑧。两种不同意见之所以产生，在于史籍记载之矛盾混乱，不易辨识。《梁书》、《南史》本传曰，孝标入西省，后“因坐私载禁物，为有司所奏，免官”，未曾提到第二次被召之事。惟李善注云：“梁天监中，诏峻东掌石渠阁，以病乞骸骨。后隐东阳金华山。”李善所言不同于史传在于：一、时间不同，“天监中”，“天监初”所言虽泛，但应有区别。二、任务不同。孝标不仅是参与典籍校订，而是主持石渠阁。三、离职原因不同。即非坐私载禁物而免官，而是称病辞官。另外，李善注未提孝标入西省之事，亦即无论史传或李善注，言及孝标参与典校或主持工作实际上都仅一次。孝标第二次被武帝召用并非毫无可能，但是观《南史》所载锦被事件之结局，孝标似无被再召之理，《梁书》本传所言或可作为说明：“高祖招文学之士，有高才者，多被引进，擢以不次。峻率性而动，不能随众沉浮，高祖颇嫌之，故不任用。”“率性而动”或指锦被事件中孝标所为，而武帝招文学之士显系后来之事。且《梁书》《南史》本传均指出孝标是在安成王秀户曹参军位上编《类苑》，《类苑》未成，即栖隐东阳。

从天监元年（晚则二年）到天监七年孝标入安成王府之前，孝标应有足够时间和条件注释《世说新语》。锦被事件虽引起武帝恶感，“不复引见”，但不至于影响孝标在西省从事著述。《世说注》之称“臣”，有可能是孝标注书完毕而呈武帝，企图以释前嫌，未必是奉敕之作。

《梁书》《南史》孝标本传都提到《类苑》编于孝标任安成王户曹参军之时。《梁书》卷二十二《安成王传》载：（天监）“七年，（秀）遭慈母陈太妃忧，诏起视事、寻迁都督荆、湘、雍、益、宁、南、北梁、南、北秦州九州诸军事、平西将军、荆州刺史。其年，迁号安西将军。”卷二《武帝纪中》亦曰：（天监七年）“五月，……以平南将军、江州刺史安成王秀为平西将军、荆州刺史，安西将军、荆州刺史始兴王憺为护军将军，中卫将军曹景宗为安南将军、江州刺史。……八月，平西将军、荆州刺史安成王秀进号安西将军。”或说安成王秀迁荆州是在天监七年遭母忧、诏起视事之后⁹¹，其实不然。《梁书》卷四十八《儒林传》之《司马筠传》曰：“（天监）七年，安成太妃陈氏薨，江州刺史安成王秀、荆州刺史始兴王憺，并以慈母表解职，诏不许，还摄本任。”孝标即在是年或稍晚任安成王秀户曹参军，《类苑》编撰当始于此。问题是《类苑》何年编成？《梁书》《南史》等处均言《类苑》“未及成，（孝标）复以疾去，因游东阳紫岩山，筑室居焉”。此已说明孝标栖隐东阳之前，《类苑》尚未编成。《梁书·安成王秀传》所载颇详：“（秀）精意术学，搜集经记，招学士平原刘孝标，使撰《类苑》，书未及毕，而已行于世。”设使孝标至安成王府后旋即栖隐东阳，《类苑》仍未编成。或据刘之遴《与刘孝标书》“安能闭志经年，勤成若此”语，认为《类苑》于天监八年（509）编成⁹²，似未尽妥。洋洋百余卷之书仅在一年内完成恐非易事，即使孝标在此之前已有注《世说》的学问积累，在印刷术发达以前，仅抄写就颇费时日。《类苑》成书时间理当晚于天监八年，甚或到天监十五年

(516)。《南史》孝标本传载：“……及峻《类苑》成，凡一百二十卷，帝即命学士撰《华林遍略》以高之。竟不见用，乃著《辨命论》以寄其怀。”《华林遍略》编撰始于天监十五年，则《类苑》成书时间应距此之前不久。

三、栖学东阳时间考

史传皆云孝标最后栖隐东阳而终，但孝标究竟何年到东阳，却不甚明了。《梁书》本传及李善《文选》注皆所言甚泛。《南史》本传云：“安成王秀雅重峻，及安成王迁荆州，引为户曹参军，给其书籍，使撰《类苑》。未及成，复以疾去，因游东阳紫岩山，筑室居焉。为《山栖志》，其文甚美”。孝标栖隐东阳之前显然是在安成王府上，而居留时间不至于太短。安成王对孝标颇为器重，孝标不会无故离安成王而去。史传明言乃孝标因病离去。但也可能因安成王易职，孝标经历大半生失意坎坷，已无心仕途荣衰，决意归隐山林，时间不晚于天监十一年。《梁书》卷二《武帝纪中》载：“（天监十一年）十二月己未，以安西将军、荆州刺史安成王秀为中卫将军，护军将军鄱阳王恢为平西将军、荆州刺史。”《梁书》卷二十二《安成王传》也说：“（天监）十一年，徵为侍中、中卫将军，领宗正卿、石头戍事。”安成王由外府调入京畿，孝标或可跟随前往，但因与武帝交恶，宁可远遁东阳，托疾归隐，也未可知。

自天监十一年（513）至普通二年（521）孝标卒，其间近十年，孝标人生道路进入最后一个阶段。《梁书》本传云：“峻居东阳，吴、会人士多从其学。”东阳郡乃今浙江金华，金华山即在金华境内^①。检《光绪金华县志》卷二《志地理第一·山川》“金华山”条下注文，曰：“县北二十里，一名长山，或曰常山，横亘三百六十余里。刘峻《山栖志》曰：‘古马鞍山也。’”紫岩山为金华山之支脉：“又自白岩山西南至羊角尖紫薇岩（注曰：又名紫岩

山)、九龙洞……。”同书卷四《建置第二·宅墓》“刘峻寓宅”条载：“在县北二十五里灵岩古刹峻舍宅建（注引何基云：‘灵岩古刹闻昔乃孝标之故宅，此地上接紫薇岩、双龙洞天，想其一时飞屐，上下千峰紫薇之间，左浮邱而右洪崖，致犹目前也’）。”据《光绪金华县志》所记，紫薇岩附近有“刘峻读书处”：“石室深广十余丈，其中峭壁青黄丹碧，夕阳返照，色更鲜丽，阴晦则闇然一色，有悬崖水滴，大旱不竭……。”孝标栖隐之后，或著述讲学，或游览川林，其《山栖志》、《始居山营室》，均作于此时。《自序》一篇似亦晚年回顾平生之作。孝标从出生即丧父到晚年隐没东阳，一生命运多蹇，如其《自序》所云：“余自少迄长，戚戚无欢。”然其“节亮慷慨”之个性风采及出众才学却不因其一生仕途坎坷而被人遗忘。在此谨借《光绪金华县志》所引叶颙《登九龙山访孝标遗迹月下饮酒诗》^①以结束本文：

杖藜扶我登九龙，轻鞋短袂随天风。九龙飞去几千载，云开秋老春山空。孝标先生骨应朽，清名与山同始终。荒烟衰草迷古洞，惟有皎皎凄清枫。酒边半醉弄明月，月光忽落杯酒中。举杯欢笑和月吸，清光散入照我突兀礧礧之孤衷。平生所蕴刚毅气，洞然明白无隐容。始知古人嗜好不在酒，爱其果能助发英锐志，始位酝酿麴蘖有奇功。兴怀不尽下山去，明月又在天南东。

注：

① 《文选·重答刘秣陵诏书》李善注。

② 《南史》卷四十四《文惠皇太子传》：“……（文惠太子）及正位东储，善立名尚，……引接朝士，人人自以为得意。文武士多所招集，会稽虞炎、济阳范岫、汝南周顒、陈郡袁廓，并以学行才能，应对左右。而武人略阳垣生、襄阳蔡道贵，拳勇秀出，当时以比关羽、张飞。其余安定梁天惠、平原刘孝庆、河东王世兴、赵郡李居士、襄阳黄嗣祖、鱼文、康绚之徒，并为后

来名将。”

③建武举诏选士，史书时有所记。《梁书》卷三十三《王僧儒传》曰：“建武初有诏举士，扬州刺史始安王遥光表荐秘书丞王暕及僧儒曰……。”

④《资治通鉴》卷一百四十一《齐纪七》，明帝建武四年（497），“曲江公遥欣好武事，上以诸子尚幼，内亲则仗遥欣兄弟，外亲则倚后弟西中郎长史彭城刘暄、内弟太子詹事江祐，故以始安王遥光为扬州刺史，居中用事，遥欣为都督荆、雍等七州诸军事、荆州刺史，镇据西面。而遥欣在江陵，多招材勇，厚自封殖，上甚恶之。遥欣侮南郡太守刘季连，季连密表遥欣有异迹，上乃以季连为益州刺史，使据遥欣上流以制之”。

⑤⑥见胡道静：《中国古代的类书》（中华书局，1982年2月版）

⑥见余嘉锡：《世说新语笺疏》之周祖谟《前言》所计（中华书局，1983年8月版）

⑦见日本森野繁夫：《六朝诗研究》（日本第一学习社昭和五十一年版）。王能宪：《世说新语研究》（江苏古籍出版社，1992年6月版）

⑧见徐传武：《世说新语刘注浅探》（载《文献》1986年1期，〔总27期〕）

⑩见罗国威：《刘孝标集校注》之孝标《答刘之遴借〈类苑〉书》及《山栖志》注文

⑪刘孝标：《山栖志》曰：“……所居东阳郡金华山，东阳实会稽西部，是生竹箭，山川秀丽，皋泽块郁。……金华之首，有紫岩山，山色红紫，因以为称。”

⑫《光绪金华县志》卷九云：（元代）“叶颙，字景南，叶宅畈人，衡裔也。少有志事功，丁元之季，避地城山东隅，……”。（《金华县志》，台湾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，1970年7月版）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厦门大学中文系